

附件 2

文华云联盟网络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办法

为规范 2021 年文华云联盟网络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验收工作，做好验收指导和相关服务，制定本办法。

2021 年文华云联盟网络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的验收工作根据项目类型采取不同程序进行。

一、重点建设项目

重点建设项目按照“团队自查、专家评审、结果认定、经费划拨”的环节进行。各环节具体包括：

1. 团队自查。团队负责人填写《文华云联盟网络示范课程结项验收表》，交学校项目主管部门。

2. 专家评审。采取现场答辩形式进行，由启林教育研究院聘请专家听取负责人汇报，评议及审查内容包括项目一年来建设任务的完成情况、专项经费使用、产生效益等情况。

3. 结果认定。专家依据结项验收表做出函评验收意见，根据函评意见、项目组汇报情况及专家组会评得出专家组验收结果，验收结果分为通过、暂缓通过、不通过三类，启林教育研究院将项目验收结果向学校和项目组反馈。

4. 经费划拨。对通过结项验收的项目给予最后一期经费划拨；针对不通过的项目，将予以撤项并收回前期拨付经费，停止后续经费支持；暂缓通过的项目按延期处理，延长期限为 2 个月，启林教育研究院将在 2022 年秋季对暂缓通过的项目进行结项验收，通过后再拨付后续经费。

二、一般建设项目

团队负责人填写《文华云联盟网络示范课程结项验收表》交项目主管部门，主管部门作为验收主体对结项验收表进行审查，并就建设情况填报汇总表向启林教育研究院做汇总报告。启林教育研究院根据结项验收表、汇总报告、抽查情况向学校和项目组反馈验收结果。结果认定类型及经费拨付办法同重点建设项目。